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如下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242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3,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6,617,924.53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6,382,075.4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71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56,382,075.47
加：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	3,058,288.32
加：暂时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实现的收益	7,712,027.36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使用金额	154,217,774.83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660,991.60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7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1,273,624.72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6,132,085.75
加：累计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净额	161,538.97
加：收回前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00
减：本期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20,000
减：本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余额	11,273,624.7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3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3040000010120100038010，该账户已于2019年5月13日注销。专户名称：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专户账号：3040000010120100037979；该账户已于2019年12月20日注销。

公司于2017年8月3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8110501012800948105。

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0607301040008368。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日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专户名称：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专户账号：10607301040009549；该账户已于2022年6月10日注销。

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8010	已销户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8368	10,939,366.6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10501012800948105	334,258.11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40000010120100037979	已销户
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西太湖支行	10607301040009549	已销户
合计			11,273,624.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5,878,766.43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止，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 31,660,991.60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964 号鉴证报告。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使用 7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638.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87.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医用胶粘敷料生产项目	否	18,138.21	18,138.21	18,138.21	-	18,544.59	406.38	102.24%	2021 年 7 月	-657.07	否	否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2.00	43.29	-7,456.71	0.58%				否
合计		25,638.21	25,638.21	25,638.21	2.00	18,587.88	-7,050.33	72.5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1、新建医用胶粘敷料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尚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相关项目建设竣工后受疫情影响订单量及产能释放均未达到预计的影响。</p> <p>2、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43.29 万元, 仅完成募集资金投资进度的 0.58%, 主要原因系由于自有品牌的研发、培育周期较长, 在自有品牌产品形成系列化、规模化生产能力前, 公司尚未开展大规模的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前期广告宣传、展会等营销费用主要采用自有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较小。公司目前丁腈手套项目投入较高且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考虑到该项目后续营运资金需求较大, 为保证公司为保证现阶段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优化财务结构, 提升募集资金投资效益, 保证全体股东</p>								

	利益，公司经审慎研究，拟终止“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并将对应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止，安徽普菲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 31,660,991.60 元。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964 号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使用 7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